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魯木·伊木伊  
電話：03-8462860#580  
電子信箱：lomod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05958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全國性說明會A1海報 (376550000A\_1120059582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2005958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規劃發展電腦化施測工作計畫」全國分區(花蓮區)說明會，請貴校閩語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核予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2年3月10日 師大進字第 11210063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國分區(花蓮區)說明會辦理期程臚列如下，請參與人員逕自全國教師進修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：

(一)花蓮縣北區：

- 1、日期：112年5月3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-16:00
- 2、地點：教師研習中心 (花蓮縣花蓮市國盛二街22號)
- 3、研習代號：3799482

(二)花蓮縣中區：

- 1、日期：112年5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-16:00



112/03/29



2、地點：光復國小電腦教室

3、研習代號：3799512

(三)花蓮縣南區：

1、日期：112年4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-16:00

2、地點：玉里國中電腦教室

3、研習代號：3799857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
(二)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(三)花蓮分區說明會協助承辦學校：

1、(北區)志學國民小學。

2、(中區)光復國民小學。

3、(南區)玉里國民中學。

四、參與人員資格

(一)各分區閩語授課教師及閩語教學支援教師。

(二)各校承辦閩南語認證業務承辦人員。

(三)有興趣參與閩語認證測驗之教師。

五、請分區講師及參與學員之所屬學校(單位)，核予公假登記

出席旨揭研習活動。

六、檢附活動海報及流程表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  
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  
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  
民中-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課程發展中心洪瑞鴻老師、花蓮縣富里鄉吳江國民小學潘徨  
瑗老師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馬惠珠老師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電 2023/03/29 文  
交 10:08:20 章